

香港工贸署、上海市商务委和香港驻沪办联合举办 CEPA 研讨会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工业贸易署(工贸署)、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商务委)和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驻沪办)今日(十月三十一日)于上海市联合举办 CEPA(《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研讨会,除向业界介绍 CEPA 的最新措施外,更与商界探讨在 CEPA 框架下沪港合作的商机。

国家商务部台港澳司和上海市港澳事务办公室是这次研讨会的支持机构。

CEPA自二〇〇三年六月签订以来,不断促进两地的经贸融合和共同发展。今年初,为进一步加强上海与香港的商贸合作与交流,上海市商务委更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签署了《关于加强商贸合作的协议》,以加强两地在 CEPA 以及服务业等方面的合作。

随着今年六月内地与香港签署了《CEPA补充协议九》,内地在多达48个服务领域内实行 338 项开放措施。香港服务提供者可在这48个服务领域,以优惠待遇进入内地市场。

在研讨会上,国家商务部、上海市政府和香港特区政府的官员,以及香港企业代表分别发言。

工贸署署长麦靖宇在研讨会上致辞时表示,上海是香港服务提供者利用 CEPA 在内地开业的热门地点之一。根据香港特区政府的调查和评估,在受访的已经利用或计划利用 CEPA 在内地设立企业的香港服务提供者中,接近 50 % 选择上海为设立业务的地点。

他指出在已公布的 CEPA 开放措施中,绝大部分均适用于上海。他对上海多年来为有效实施 CEPA 所作的努力表示感谢,并期望沪港两地政府作更进一步合作。

其后,国家商务部的官员(孙彤副司长)回顾了 CEPA 实施以来的发展,并指出 CEPA 在促进两地贸易交流发挥了重要作用;上海市商务委官员(张新生副主任、王新培副主任)介绍上海市最新的投

资环境、讲解 **CEPA** 的便利化措施及落实情况；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委）的官员（顾洪辉副主任）就上海市在十二五规划下如何促进两地的产业发展进行解说；而工贸署官员（欧慧心助理署长）则介绍《香港服务提供者证明书》的相关安排。

「上海市浦东新区」是商务部首批设立的「落实 **CEPA** 示范城市（区）」之一；而上海市更于 2007 年在上海浦东市民中心设立「**CEPA** 绿色通道」，为香港服务提供者提供投资便利化的一站式服务。

今年年初，上海同意将「**CEPA** 绿色通道」扩展至全市范围。上海市商务委官员在研讨会上表示，有关的措施已在全市各区县的商务系统基本开通。

香港特区政府驻沪办主任谭惠仪在总结发言时表示，很高兴「**CEPA** 绿色通道」的措施已在上海全市各区县的商务系统基本开通。

她又表示，沪港合作是以服务业为主。香港在服务业的经验正好配合上海市在「十二五」时期转型发展的需要。

她续指出，随着 **CEPA** 的不断扩大和优化，**CEPA** 实在是深化沪港合作的优良平台。

约 200 位人士出席是次研讨会，除了国家商务部、上海市商务委，以及上海市发改委官员外，还当中包括：在沪的港企、港商代代表、上海市及各区、县商务系统，以及外资审批业务部门的相关处室负责人等。



图片说明：

出席研讨会的主要嘉宾合照。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